

乐东黎族自治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乐东黎族自治县退役军人事务局对人大十六届 人大三次会议代表建议《关于建设莺歌海 革命烈士陵园陈列馆的建议》的答复

陈太辉等代表：

首先感谢你们对我县烈士纪念设施工作的关注！你们提出的《关于建设莺歌海革命烈士陵园陈列馆的建议》收悉，我局高度重视，经深入调查分析，认真研究，现答复如下：

一、你们提出的“利用莺歌海革命烈士陵园的文化长廊，改造成莺歌海革命烈士事迹陈列馆”的建议，我局予以采纳。但莺歌海革命烈士纪念碑不属于县级烈士纪念设施，省级优抚事业单位资金无法配套使用。目前我局正在向县政府请示将莺歌海烈士纪念碑申报为县级烈士纪念设施，待批复通过后将向省退役军人事务厅申请优抚事业单位资金用于建设陈列馆事宜。

二、文化长廊升级改造陈列馆事宜，我局将商请县委宣传部，将其建设成为爱国主义教育基地，作为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增强民族凝聚力，激发实现民族伟大复兴中国梦强大精神力量的重要载体。同时将商请县委宣传部及莺歌海镇人民

政府收集陈列物品，更加形象生动的展示莺歌海革命历史。

感谢你们深厚的爱国主义情怀和对革命传统教育的重视。对于我县境内烈士纪念设施我们将加强保护和管理，使之更好地发挥教育作用。



乐东黎族自治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3年7月14日

(联系人：张春蕊；联系电话：15103032369)